

第三篇、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及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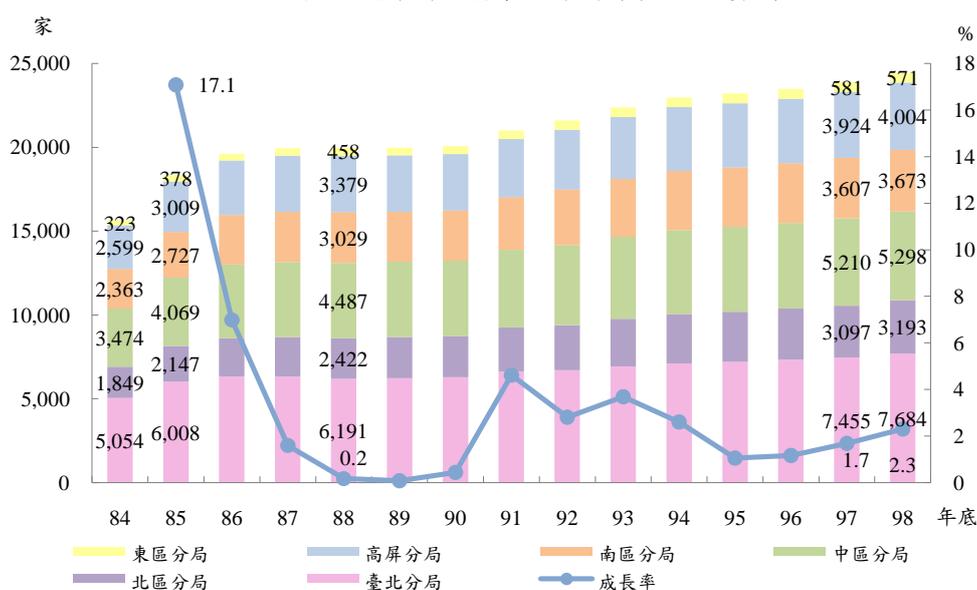
保險醫事服務機構分為特約醫院及診所、特約藥局、特約醫事檢驗機構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經指定者有助產機構、居家護理機構、精神復健機構、物理治療所、職能治療所、醫事檢驗所及醫事放射所。

一、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

近 10 年醫院減少、診所增加，呈現醫院大型化與診所普及化的互補關係。

98 年底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共 24,423 家，較上年增加 549 家，近 10 年平均年增率 2.0%。其中醫院較 88 年減少 147 家，平均年減率 2.5%；診所增加 3,055 家，平均年增率 1.8%；其他醫事服務機構增加 1,549 家，平均年增率 3.5%。

圖 16 歷年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家數及成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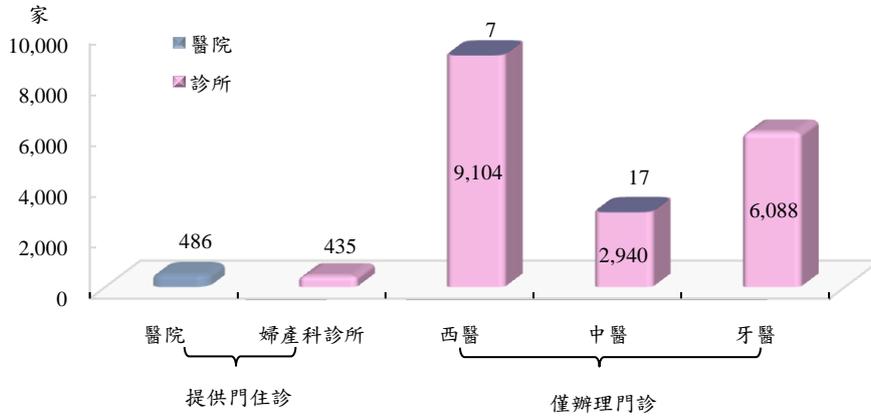
(一) 特約醫院及診所

醫院較上年減少 1 家，診所較上年增加 249 家。

98 年底特約醫院較上年減少 1 家，較 88 年減少 147 家，其中西醫醫院平均年減率 1.8%，中醫醫院平均年減率 12.7%。特約診所較上年增加 249 家，較 88 年增加 3,055 家，其中西醫診所平均年增率 1.4%，中醫診所平均年增率 3.9%。98 年底同時辦理門、住診的醫事服務機構共 921 家，包括醫院 486 家，婦產科診所 435 家；僅辦理門診的醫事服務機構 18,156 家。

圖17 特約醫療服務機構家數—按提供服務性質別分

民國98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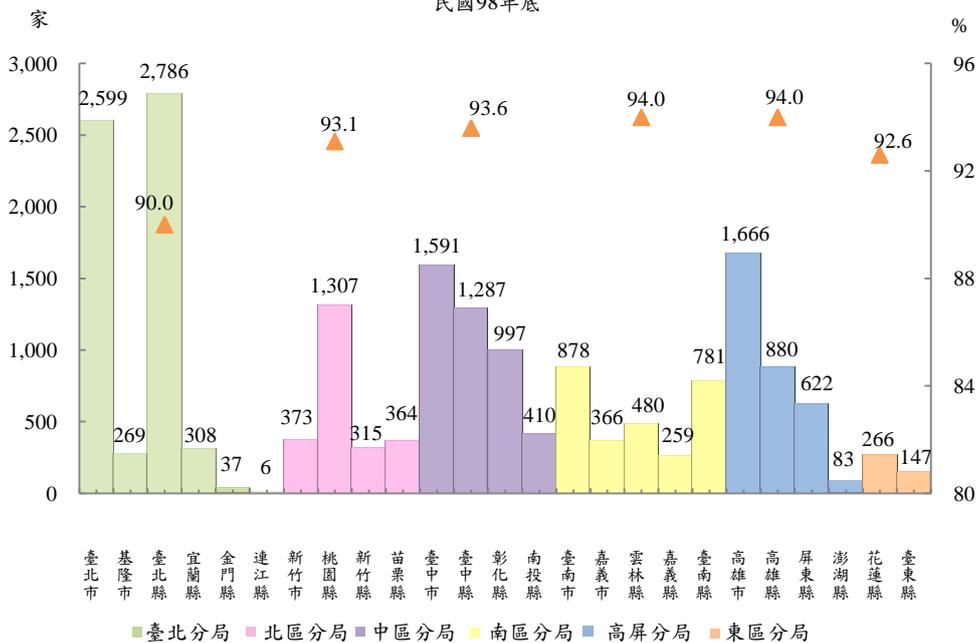


備註：醫院包含醫學中心23家，區域醫院78家，地區醫院385家。

按分局別分，特約醫院及診所家數以臺北分局 6,005 家(占 31.5%)最多，特約率為 90.0%；中區分局 4,285 家(22.4%)次之，特約率為 93.6%；高屏分局 3,251 家(17%)，特約率為 94.0%；南區分局 2,764 家(14.5%)，特約率為 94.0%；北區分局 2,359 家(12.4%)，特約率為 93.1%；東區分局 413 家(2.2%)最少，特約率為 92.6%；臺北分局特約率最低。按縣市別分，臺北縣、宜蘭縣、新竹縣、苗栗縣、臺中縣、彰化縣、南投縣、嘉義縣、臺南縣、連江縣的特約率均達 95% 以上，台北市 84.4% 最低，其次為臺中市 89.6%。

圖18 特約醫療服務機構家數及特約率-按分局縣市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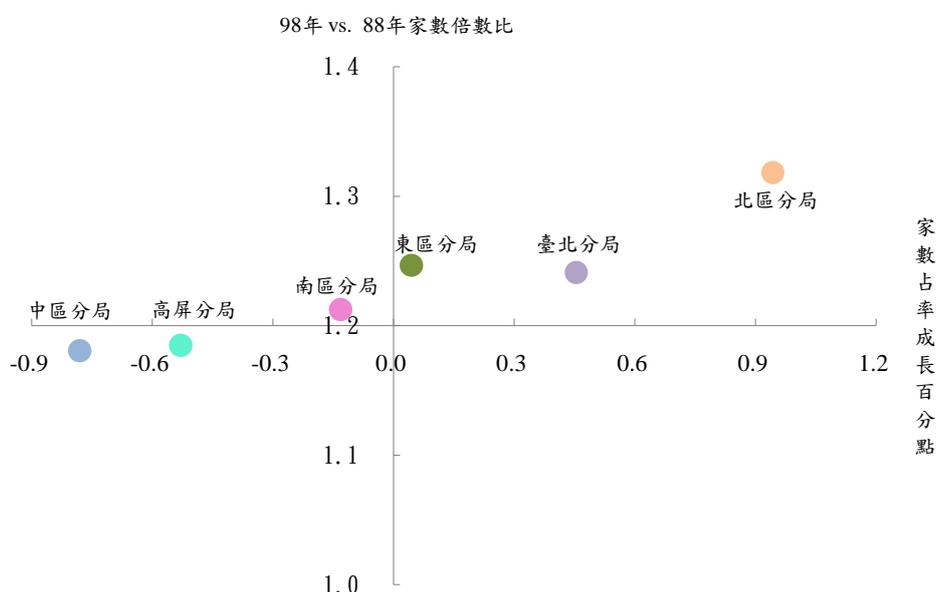
民國98年底



依評鑑別分，評鑑合格以上醫院占全體特約醫院 91.0%，其中以高屏分局、臺北分局與中區分局分列前 3 位，共占 69.5%。依權屬別分，公立醫療院所 505 家，其中醫院 79 家、診所 426 家；非公立醫療院所 18,562 家，其中醫院 433 家，診所 18,129 家。

相較於 88 年，北區分局、臺北分局及東區分局特約院所家數成長率及占率均呈增加，以北區分局成長 0.3 倍、占率增加 0.9 個百分點最多，南區分局、高屏分局及中區分局占率則呈萎縮，以中區分局占率減少 0.8 個百分點最多。

圖19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家數增減與占率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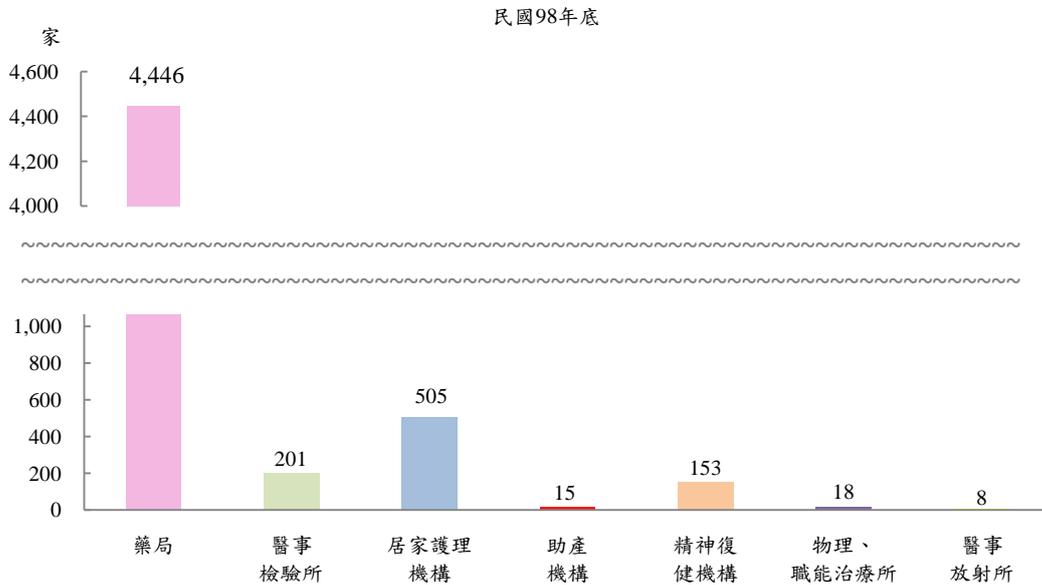
(二) 特約藥局及其他醫事服務機構

近 10 年平均年增率，藥局 3.1%，其他醫事服務機構 5.4%。

98 年底特約藥局較上年增加 266 家，近 10 年平均年增率 3.1%。按分局別分，以臺北分局 1,453 家(占 32.7%)最多；依次為中區分局 830 家(18.7%)；南區分局 760 家(17.1%)。按縣市別分，則臺北縣 746 家居首位，其次為臺北市 536 家，桃園縣 434 家第三，金馬地區僅 1 家。

特約其他醫事服務機構較上年增加 35 家，近 10 年平均年增率 5.4%。98 年底辦理居家照護業務之醫院及獨立居家護理機構，以臺北分局 119 家最多，其次為高屏分局 99 家，再次為中區分局 87 家；精神復健機構以臺北分局 67 家最多，北區分局 24 家次之。

圖20 特約其他醫事服務機構家數—按提供服務性質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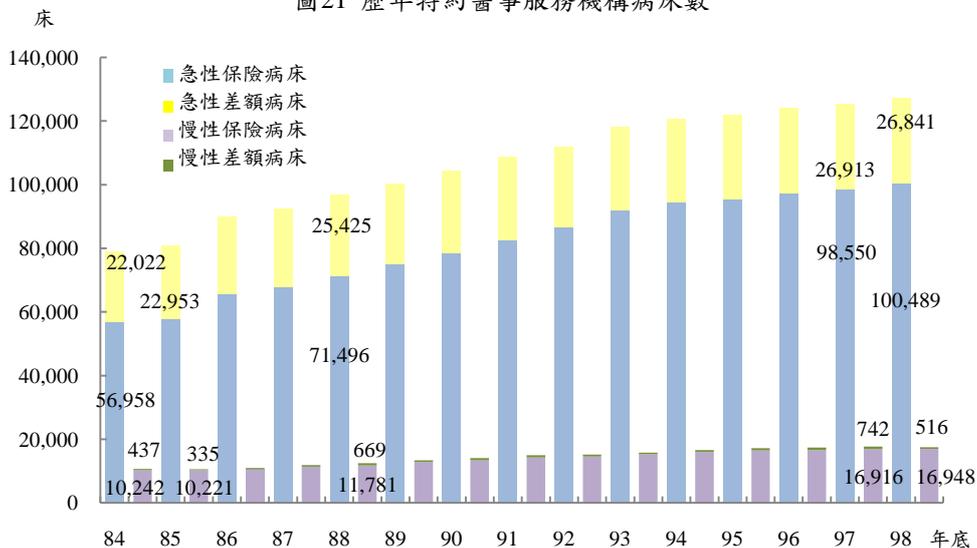
二、病床

近 10 年保險病床平均年增率 3.5%，收差額病床平均年增率 0.5%。

全民健康保險的特約醫院設置病房，應符合保險病房設置基準及應占總病床比率。病房區分急性與慢性兩類，其中保險病房係指特約醫院提供保險對象住院診療未收取病房費差額的病房。98 年底各級醫院保險病床占率分別為醫學中心 66.4%，區域醫院 78.9%，地區醫院 88.2%，基層院所 9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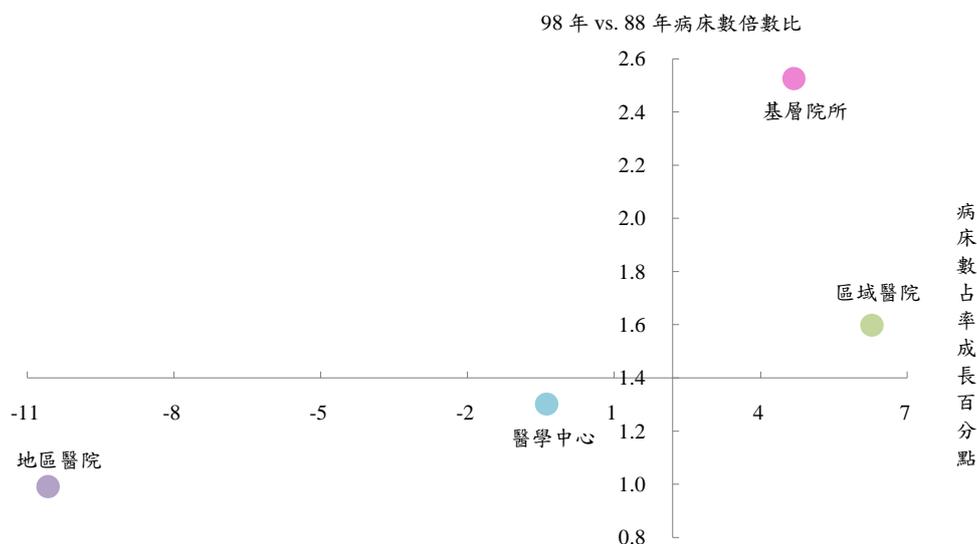
98 年底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總病床數為 144,794 床，較上年增加 1,673 床，近 10 年平均年增率 2.8%。其中保險病床平均年增率 3.5%，收差額病床僅 0.5%。

圖21 歷年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病床數



按特約類別分，相較於 88 年，區域醫院及基層院所病床成長率及占率均呈增加，以區域醫院成長 0.6 倍、占率增加 6.3 個百分點最多；醫學中心及地區醫院占率均呈負成長，以地區醫院占率減少 10.6 個百分點最多。

圖22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病床增減與占率變動



按分局別分，以臺北分局 41,826 床（占 28.9%）最多，保險病床比率 76.8%；其次依序為中區分局 29,372 床（20.3%），保險病床比率 82.7%；高屏分局 25,104（17.3%），保險病床比率 82.3%；北區分局 21,524 床（14.9%），保險病床比率 82.7%；南區分局 21,451 床（14.8%），保險病床比率 82.9%；東區分局 5,517 床（3.8%），保險病床比率 86.9%。

按縣市別分，則臺北市 21,434 床、臺北縣 13,912 床、桃園縣 13,233 床與高雄市 11,696 床均突破萬床分列前 4 位，共占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病床數 4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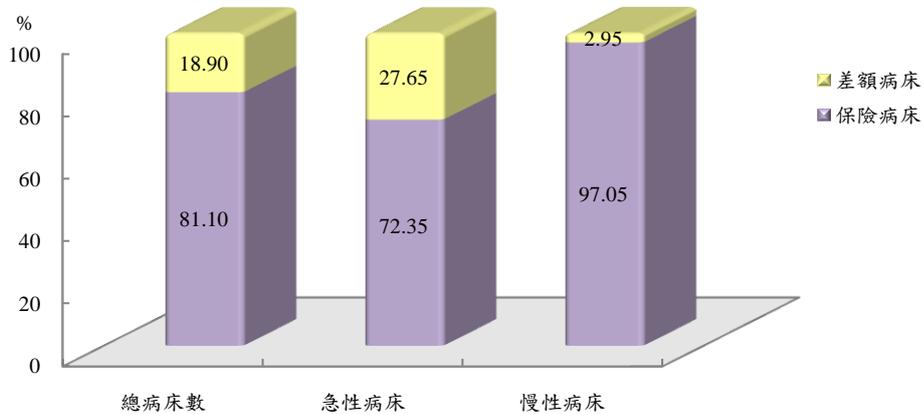
（一）急性病床

98 年底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病床數中急性病床占 87.9%，較上年增加 1,867 床，近 10 年平均年增率 2.8%。其中急性保險病床比率 72.4%，近 10 年急性保險病床平均年增率 3.5%。

98 年底急性保險病床比率，按分局別分，依序為東區分局 79.0%，中區分局 74.3%，南區分局 74.2%，北區分局及高屏分局均為 74.0%，臺北分局 67.8% 最低。按縣市別分，則以臺東縣 81.5% 最高，苗栗縣 81.0% 次之，嘉義縣 80.3% 居三，而臺北市 61.1% 最低。

圖23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收取病床費差額之病床比 - 按急性與慢性病床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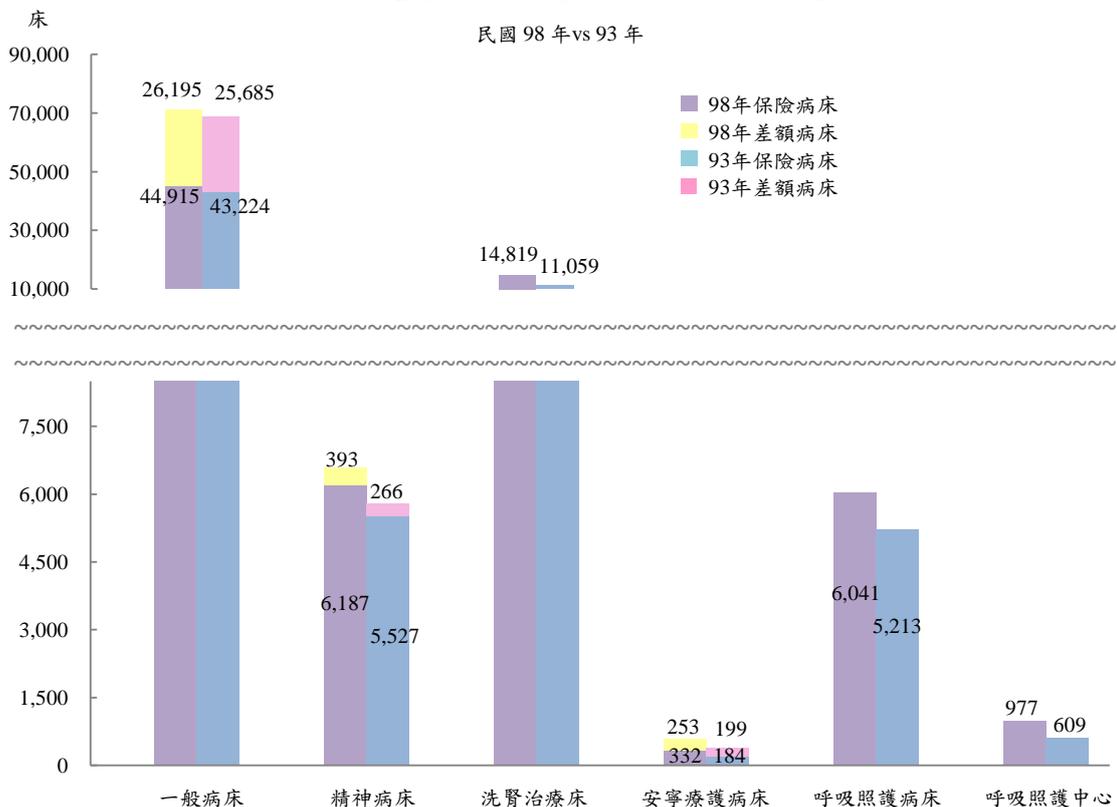
民國98年底



按病床功能進一步細分並相較於93年，一般病床增加1,691床，近5年平均年增率0.4%，精神病床增加660床，平均年增率1.1%，洗腎治療床增加3,760床，平均年增率3.0%，安寧療護病床增加148床，平均年增率6.1%，呼吸照護病床增加828床，平均年增率1.5%，呼吸照護中心增加368床，平均年增率4.8%，均呈上升趨勢，以安寧療護病床成長比率最高。

圖24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急性病床數-按病床功能分

民國98年vs93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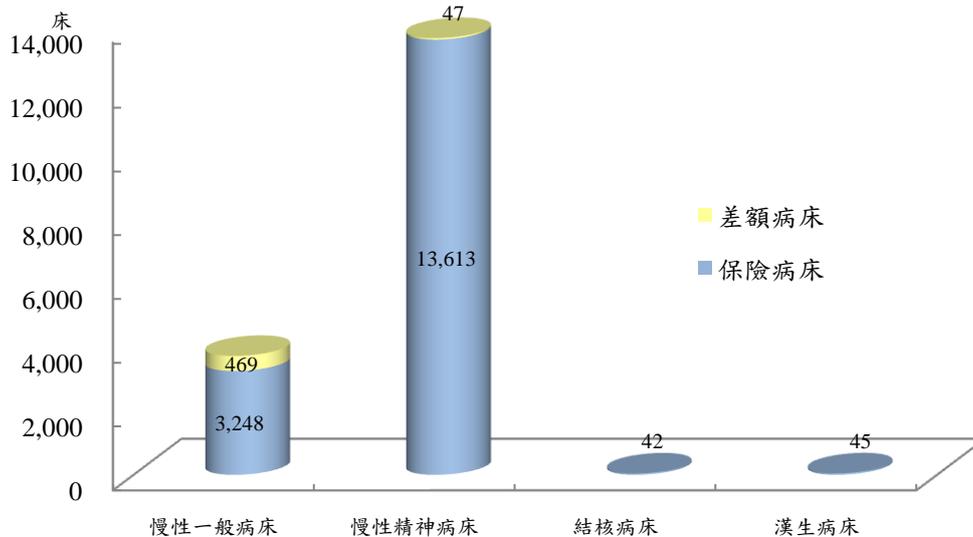
(二) 慢性病床

98 年底特約醫事服務機構病床數中慢性病床占 12.1%，較上年減少 194 床，近 10 年平均年增率 3.4%。其中慢性保險病床比率 97.1%，近 10 年慢性保險病床平均年增率 3.7%。

98 年底慢性保險病床比率，按分局別分，依序為南區分局 98.1%，中區分局 98.0%，臺北分局及東區分局均為 97.0%，北區分局 96.8%，高屏分局 94.9% 最低。按縣市別分，各縣市除新竹市 88.0% 較低外，餘均達 90.0% 以上。

按病床功能進一步細分並相較於 93 年，一般病床減少 293 床，近 5 年平均年減率 0.9%，精神病床增加 5,477 床，平均年增率 5.3%，結核病床減少 47 床，平均年減率 7.2%，漢生病床增加 30 床，平均年增率 11.6%，以漢生病床成長比率最高。

圖 25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慢性病床數—按病床功能分
民國 98 年底



三、特約醫事機構之管理

近 3 年來違規醫療院所數大幅下降。

本局自成立以來，為維護保險對象就醫品質，除對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加強輔導工作外，並依據「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加強違規查核及異常管理，查核重點主要針對蓄意違規造假，詐領保險給付等重大違法案件，並適時協調檢警調司法機關會同查辦。

98 年查處違規的醫療院所家數計 536 家，合計占特約醫療院所 2.2%，較上年增加 90 家或 20.2%，較 88 年減少 303 家。其中扣減費用者 234 家，違約記點者 68 家，停止特約 1~3 個月者 207 家，終止特約者 27 家。

圖26 歷年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查處及輔導家數

